

##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鑫元通”）的通知，盛鑫元通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申请早间紧急停牌，停牌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14 日全天。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停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15 日—2017 年 8 月 18 日。

2017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表决结果：有效票数 7 票，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21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信息

#### 1、出售标的信息

朱胜英、李东锋、孔汀筠分别持有盛鑫元通 45%、27.5%、27.5%的股权（三人合计持有 100%股权）；盛鑫元通持有公司 19.06%股份，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胜英、李东锋和孔汀筠三人拟将合计持有的公司第一大股东盛鑫元通的 100%股权转让给北京春晓金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 2、购买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北京春晓金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越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6 年 6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MA006KJEXB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 1101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会议服务。

### 购买方出资人信息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韩越	23,400	78%
2	吕佳凯	3,000	10%
3	何文	3,000	10%
4	李梦	600	2%

## 二、继续停牌的原因

本次控股权变更由购买方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就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完成，交易双方就控股权转让协议细节尚需进一步协商、完善和论证。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故公司申请股票继续停牌。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21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